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Simse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

###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上午十時三十分舉行，以供股東考慮有關批准特別股息之普通決議案。有關普通決議案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之通函(「通函」)所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已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就點票事宜擔任監票員。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b>動議</b> 待董事會信納並無合理理據相信以繳入盈餘派付股息(定義見下文)將導致本公司無力償還其到期負債，或其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因而少於其負債與其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和後，批准以本公司繳入盈餘向於本公司董事會為確定股息權利所釐定之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建議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0.15港元(「股息」)，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落實派付股息，並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及彼等可能認為對落實派付股息或相關事宜屬必要、適當、適宜或合宜之步驟。	705,808,050 100%	0 0%

\* 僅供識別

由於逾50%票數贊成普通決議案，故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普通決議案表決之股份總數為1,575,672,880股，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100%。概無股東須就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決議案放棄表決，亦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投贊成票。

承董事會命  
天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傅驥文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傅驥文先生及周寶英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承武先生、楊少強先生及陳煒聰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